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库存股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 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将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年持有期限临近 届满的 1,694,606 股库存股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 露的《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4-018)。

本次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33, 290, 7776 万股减少至 33, 121, 317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33,290.7776万元减少至33,121.317万元(最终以 本次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为准)。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 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 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 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 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 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 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 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 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灵峰街道永艺西路1号
- 2、申报时间: 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9:00-11:30, 13:30-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 3、联系人: 顾钦杭
 - 4、联系电话: 0572-5137669
 - 5、传真号码: 0572-5136689

特此公告。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